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始于1908 您的财富管理银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2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的《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江龍
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
2015年6月4日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本行董事為牛錫明先生、彭純先生、于亞利女士、胡華庭先生*、王太銀先生*、劉長順先生*、王冬勝先生*、馬強先生*、雷俊先生*、張玉霞女士*、彼得·諾蘭先生#、陳志武先生#、蔡耀君先生#、于永順先生#、李健女士#及劉力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或“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注意到有媒体报道本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有关情况。现就该事项说明如下：

本公司高度关注国家金融体制改革等方面的要求，积极研究深化改革、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的有关问题，并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4-021）就该事项进行了说明。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就有关事项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目前，本公司仍在积极研究，稳步推进有关工作，未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请广大投资者以本公司发布的公告信息为准，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6 月 4 日